

# 宁德市医疗保障局

宁医保函〔2025〕58号

答复类别：A类

## 关于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 第1047号建议的答复函

吴建、陈锦华、郑进良、谢祥寿代表：

《关于进一步落实孤独症康复入医保政策落实的建议》（第1047号）由我单位会同市教育局、市残联办理，现将有关情况汇总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扎实落实孤独症医疗保障政策

近年来，我局高度重视孤独症患者的医疗保障工作。目前，孤独症患者参加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后，即可按规定享受相关医保待遇，减轻其就医看病负担。

2023年1月，省级医保部门为进一步完善居民医保待遇政策，更好保障参保居民的医疗需求，印发《关于调整规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特殊病种种类的通知》（闽医保〔2023〕5号），对全省居民医保门诊特殊病种进行调整规范，统一设定34个居民医保门诊特殊病种，其中“儿童康复治疗”病种就包括孤独症等。我局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工作要求，相关待遇政策已于2023年2月1日落地。我市现行门诊特殊病种（包括孤独症

在内的“儿童康复治疗”)具体政策如下:城乡居民医保门诊特殊病种起付线为乡镇级医院无起付线,其他级别医院起付线为300元;报销比例按照医疗机构等级不同,分别设置为乡镇级90%、县级中医院80%、县级医院75%、市级中医院60%、市级医院55%、市外医院45%;最高支付限额为6万元(医保政策范围内费用与其他特门和住院费用合并计算)。

## 二、加强残疾孤独症科普宣传教育

我市残联部门充分利用残疾人在线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宁德电视台、闽东日报等媒体广泛宣传孤独症相关知识和补助政策;抓住“世界孤独症日”“全国助残日”“残疾预防日”等热点,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。特别是每年4月2日“世界孤独症日”,各级残联主动牵头,与各相关部门密切配合,组织开展好本地区的宣传教育活动,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向市民广泛开展宣传,营造全社会关爱孤独症群体的良好氛围。

## 三、推动孤独症群体社会融合

市残联以共建和项目化的方式链接社会各界的力量,推动孤独症等心智障碍群体社会融合。一是建设多元阵地,打造服务平台。借助市体育中心运动场馆的资源优势,打造集运动和社交康复服务于一体的基地,开展一系列文体及融合倡导活动;建设孤独症等心智障碍群体自助互助康复服务基地,为该群体提供生活自助、社会融合和职业康复训练;成立暖星工坊、彩虹星工坊辅助性就业机构,提供特色文创、山海产品包装等职业实践机会;打造自主生活中心,让参与者体验包括卫生清洁、烹饪、购物在

内的各种自主生活技能。二是探索品牌项目，打造特色平台。聚焦项目需求，整合优化资源，专门为孤独症等心智障碍群体打造“星望职场”职业康复、“星动未来”运动康复、“星智筑梦”科普体验等一系列“星”品牌创新服务项目，有效促进孤独症等心智障碍群体及其家长的自我成长，帮助他们更好融入社会，实现助人自助和奉献社会的崇高价值。三是营造共享氛围，打造融合平台。通过开设烹饪实践课程、开展“自煮生活”方便面比赛，提升该群体自理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；组织城市探索活动，让参与者走进超市、博物馆、校园等充满生活气息的场地，进一步增强他们的社交技能。举办“技能促成长 融合向未来”夏令营、“携手同行 照亮星空”主播带你游、“星动未来”融合跑团、亲子嘉年华等多样化活动，鼓励孤独症等心智障碍群体及广大民众积极参与，增进社会对该群体的理解和支持。

#### **四、加大孤独症儿童康复救助帮扶力度**

2018年福建省政府出台《福建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办法》，加大了包括孤独症儿童在内的残疾儿童的救助帮扶力度，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，不断扩大救助范围和救助年龄，提高救助金额。自2018年起，0-14周岁的本省户籍（0-6周岁可持居住证）的残疾儿童在康复机构进行康复，每年可享受1.5-1.8万元的康复补助。2021年起，救助年龄扩大到17周岁，补助标准提高到1.7-2万元，切实减轻孤独症儿童康复给家庭带来的经济负担。

#### **五、大力发展学前特殊教育**

我市支持特殊教育学校开设学前教育，鼓励普通幼儿园接收

轻度残疾儿童，鼓励残疾儿童康复机构开展学龄前残疾幼儿学前教育康复，多渠道满足残疾幼儿学前教育需求。目前，我市共有6所特殊教育学校，均已开设学前班（部），为学前适龄儿童提供适宜的保育、教育、康复、干预服务。目前全市幼儿园503所，普通幼儿园招收残疾幼儿随班就读62所，普通幼儿园特殊教育资源教室4个，特殊教育资源中心2个，招收有明显孤独症的学前学生38人。

## 六、强化特教师资建设

近年来，各县（市、区）实施新任教师公开招聘工作中，持续加大特殊教育等紧缺急需专业教师招聘。2021年以来全市新招聘特殊教育教师34人。与此同时，我市有关部门积极开展教师培训，自2006年连续十六届举办全市性特殊教育教学研讨活动，通过学校邀请特殊教育领域专家开设专题讲座管理者论坛、教师技能竞赛、教师教学研讨活动等方式，推动优质教育资源共建共享，有效提高特殊教育教师专业化水平，全面提升特殊教育办学质量。拟增设孤独症教育市本级教学业务。为解决我市孤独症儿童入学难问题，目前，已启动宁德市特殊教育学校中心城区校区项目建设，拟于2026年9月投入使用，主要开办孤独症教育。为了让该校教师加强转岗培训，尽快熟悉和适应孤独症教育教学业务，今年2月已选派一批教师到“福州星语学校”跟岗学习。在今后工作中，相关部门将持续加强特教工作：一方面及时补充师资队伍，将特殊教育纳入紧缺急需学科，督促各地各校根据实际提出需求，每年在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新任教师公开招聘中

安排一定的招聘计划数，加强特殊教育教师补充力度，充实专业教师队伍。开展特殊教育专业公费师范生委托培养。另一方面加大师资培养力度，积极开展省级、市级特殊教育及心理健康专题培训调训工作，定期开展特殊教育教师培训，提升全市中小学特殊教育教师队伍水平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根据国家、省级工作部署，结合我市实际，持续优化包括孤独症患者在内的参保人员医疗保障待遇，并协同市残联、市教育等部门及街道社区等，大力开展孤独症相关的医保政策宣传、疾病防治科普及特殊教育推广等，厚植良好社会氛围，综合运用政策工具，协同治理，全面提高孤独症患者社会关心关爱水平。

再次感谢各位代表对医保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领导署名：陈玉良

联系人：陈海波

联系电话：0593-2880189

宁德市医疗保障局

2025年5月1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。